从外国资料看施琅统一台湾

杨彦杰

施琅作为清初一名杰出的历史人物，他率军攻打澎湖，并最终以和平方式统一台湾，在中国历史上写下了光辉的一页。近十几年来，有关施琅统一台湾的研究取得了显著进展，不仅发掘、整理了一批中文档案资料，而且据此发表了不少重要成果。但相对而言，以往的研究对外国资料却注意不够。因此，本文拟根据英国东印度公司当年留下的部分档案，结合中国历史文献记载，对施琅统一台湾的具体过程及其与英国人的关系作一论述。

英国东印度公司是早年就在远东地区与葡、西、荷等国进行角逐，并与台湾有过关系的商业殖民机构。早在17世纪初期，一个为荷兰人服务的苏格兰人就曾建议该公司到台湾去设立据点，以便与荷兰人竞争，但由于当时英国人势力不强，这一建议未被采纳。1670年，英国东印度公司从万丹(*Bantan*)派遣两只小船到台湾试行贸易。此时台湾已为郑氏所控制。英国人与郑氏签署了一份关于设立商馆的协议，并同意为郑经提供他们所需的军火。次年9月，东印度公司董事会批准了这个协议。以此为标志，英国人便开始在台湾设立商馆，直至1684年被迫撤离为止，前后在台活动了14年。

由于英国人与台湾有过关系，因此在施琅统一台湾过程中，英国人亦经历此事并成为重要要的见证人之一。本世纪30年代，日本学者岩生成一利用到欧洲访问的机会，抄录了部分东印度公司与台湾关系的档案携带回来。50年代后期，台湾学者将岩生抄录的档案译成中文，并经过多次校对，编成《十七世纪台湾英国贸易史料》一书，列入台湾研究丛刊第57种公开发表。[①]《史料》收录了17世纪初年直至80年代英国与台湾贸易关系的部分档案，其中涉及到施琅统一台湾前后的共有16件(则)，包括东印度公司董事会的训令、各商馆的日记、书信以及台湾商馆的报告书、决议录等等，其中又以1683年12月20日台湾商馆的报告书和在此前后形成的各种文件最为重要，为我们研究这个历史事件提供了另一个角度的参考资料。

一、施琅统一台湾的具体过程

在英国档案里，有关施琅统一台湾的具体过程有较完整的记载。这主要是由于他们关心此事，出于对自身利益的考虑。早在1679年11月5日，英国人从厦门发出的一封信就已指出：“台湾王(指郑经——引者)之境况甚不安定，不易抵抗满清人，满清人常施恫吓。”[②]1682年4月24日，东京(*Tonquin*)商馆日记亦记载：有206艘中国船只在海上徘徊，“彼等乃恐惧满清人而从家乡逃出之难民也。”“传说满清人于今年夏季已派遣一批战船及充足之人员，预备进攻台湾。”[③]1683年5月，台湾风传清军将攻打澎湖，郑氏将领刘国轩前往澎湖备战，这个消息亦很快从台湾传递出去。同年12月20日日台湾商馆的报告书还记载了“满清人之海军副司令及陆军副司令 *Sego*(即施琅)“率军在澎湖与刘国轩军队激战，清朝兵舰约有400艘，开始时并没有占上风，后来又增加了兵力才在第二次海战中将台湾军队击败，刘国轩从澎湖逃走”。接

着又记载了施琅在澎湖与郑氏谈判，同时采取招抚政策，最后促使台湾郑氏和平归清的全过程。[④]从这些记载来看，与中国史籍反映的基本情况是相当吻合的，这说明英国人的记述具有一定的准确性和相应的参考价值。

但这里需要指出的是，英国人记述的时间，在某些事情上却与中国史籍有较大出入，并不完全一致。如英国驻台湾商馆报告，7 月 7 日清军在澎湖海战中大败台湾军队，两天后"刘国轩乘一小船而侥幸逃脱"。[⑤]但据施琅奏报，清军在澎湖获胜是农历六月二十二日即公历 7 月 16 日，[⑥]两者相差 9 天。又英国人说，8 月 30 日有"两位专使"从澎湖携带施琅的复函返抵台湾，"以满清皇帝之名义批准和约，下令台湾人民一律剃发"；9 月 1 日又有"三位专使"抵台。[⑦]但据施琅《赍缴册印疏》奏报，他派出的侍卫吴启爵、笔帖式常在是七月十九日陪同郑氏代表返抵台湾的，此后"督臣亦差候选同知林升、抚臣差官头郑瑞生、游击孙熙，驾船二只，于二十一日到台湾"。[⑧]七月十九日即公历 9 月 9 日，七月二十一日即 9 月 11 日，两者与英国人的记载相差 10 天。再如英国人说，施琅于 9 月 23 日率领舰队进入大员（*Tywan*）港，其舰队有木船约 200 艘，兵员 10,000 人以上。[⑨]但施琅说，他的舰队是八月十一日（即 10 月 1 日）自澎湖开驾的，于本月十三日（即 10 月 3 日）抵达台湾鹿耳门，[⑩]两者相比也是相差 10 天。

从资料的来源看，施琅当时是清军在前方的主帅，他的奏报显然最具权威性，比英国人的记载要准确、可靠得多。但当时英国人亦在台湾，为什么会出现上述时间上的差异？笔者以为可能有两方面的原因：一方面英国人毕竟不是最直接的当事者，他们的消息来源主要是依靠与之有关系的郑氏官员或者商人提供的，提供者和听取者双方都有可能在中西历换算方面出现错误；另一方面上述记载都来自 1683 年 12 月 20 日台湾商馆的报告，这份报告写于年底，在回顾几个月前所发生的事情时也不无出现差错的可能。不过这里需要说明的是，英国人所记述的时间大都比中国史籍提前了 10 天左右，这一点很值得注意，而且他们出现时间错误的地方往往都是反映郑、清双方关系的，在与英国人有关的事情上他们的记载就准确得多了。

英国人的记载尽管有时间方面的问题，但对于我们了解施琅统一台湾的过程仍然是有所帮助的，或者说可以从另一个角度为我们提供一些可资参考的信息。如英国人在分析施琅打下澎湖以后，为什么台湾郑氏会主动派代表前去和谈，认为主要有三个方面的因素：

1. 施琅在澎湖采取积极的招抚政策。他并没有因获胜而乘机报复，随便杀人，而是能"深谋远虑，决定采取不同之方法"。他"宣称凡愿回家者，皆可准其安全回去；凡愿改编当兵者，可给以与清军同等之饷银"。施琅的承诺在当时产生了很大的影响，"甚有效力"，"即（使）当初公然反抗之人亦愿服从，依满清人之方式剃发，而不愿为台湾王徒然牺牲生命。"

2. 当时台湾经济十分困难，人心浮动，社会很不稳定。"因米粮缺乏，军民之间怨声不绝，在大约 10 日之间，几乎无米可买，以后亦极昂贵，贫民非混食番薯不能果腹，若无米粮从暹罗、马尼剌等处运来，则不免饿死矣。"这一记载与《海上见闻录》等书提到的当时台湾"米价腾贵，民不堪命"，"人民饥死甚多"的情况[⑪]相互吻合。

3. 澎湖战略要地的失去亦是关键的因素。"因最重要之澎湖亦已失去矣。……台湾王及其官吏认为（岛内）情势严重"，又"不能持久抗战"，于是派人到澎湖与施琅议和。[⑫]

由此可见，当时施琅之所以能以和平的方式统一台湾，原因是多方面的，既有政治和政策上的优势，又与当时台湾的政治、经济、军事、社会状况密切相关。而施琅作为杰出的历史人物，他的卓越之处正是能够审时揆势，适时地采取正确方针，以促使局势向好的方向发展。

施琅率军在台湾登陆后，亦采取积极、稳妥的措施，有条不紊地处理善后事宜。英国人报

告说:"满清人安全停船及登陆后,以审慎而和善之方法进行其计划,先令台湾政府交出所有之武器,次即下令移交船舶,然后召见其若干军官,分别监禁,令其报告台湾之实力及兵士之确实数目。"在对待郑氏成员方面,英国人这样记载:"彼等待台湾王犹如新生之婴孩,每日所授予之膳食不过猪肉一斤,又将其以前从大陆买来之奴仆悉予解放,使其黑人卫队自由决定去留,且故意在台湾王面前给以工资,加以保护。"⑬台湾郑氏拥有"黑人卫队",这件事似乎也曾报告给朝廷,康熙二十三年五月十八日,康熙帝在召见首任驻台总兵官杨文魁时就提到台湾岛上有"黑人"。⑭

英国人对"台湾王"郑克塽的去留是很关注的。因为当时公司还有许多债务没有收回,郑克塽的去留将直接影响到公司的利益,因此在他们的报告书中多次提到了郑氏的行踪。"台湾王 *Sinpouan*(新藩,指郑克塽——引者)于 11 月 13 日登船,由 *Protector Congea* 护送。在其前甚久,我等为增进公司之利益计,曾寄去一函,略述债务及债权之情形,请国王在赴中国以前予以清算,国王请其书记官与英国人算帐,但以后毫无消息。……11 月 19 日,王奉命乘船离台湾去大陆。"⑮关于郑克塽何时从台湾返回大陆,在施琅的奏疏中并没有明确记载。施琅在八月十九日的奏疏中说:"缘此时风劲浪狂,舟楫难行,容俟九月杪风浪稍平",即拨船运载郑克塽等人及眷口"移送督抚安插。"⑯但前引英国档案却说郑克塽是 11 月 13 日上船的,11 月 19 日开驾。11 月 13 日和 19 日,分别为中国农历的九月二十五日和十月初二日,这与施琅原先计划的"九月杪"相当接近。从这一点看,英国档案所提供的资料有些可以补充中国史料的不足,或者两者可以相互校勘,起到互为补充、印证的作用。

二、施琅与英国人的关系

施琅统一台湾对英国人来说是相当沉重的打击。在这个历史转折关头,如何维护公司利益,继续开展对中国的贸易,就成为摆在他们面前的一大课题。因此,施琅与英国人的关系也是统一台湾过程中所必然遇到的重要问题,这也是值得我们注意的。

在英国驻台湾商馆的报告书中,详细记载了他们与施琅接触、交涉的全过程。这些接触和交涉,集中反映了施琅如何处理对英关系的各个方面,从事情发展的角度看,大致可以分为在澎湖和在台湾两个阶段。

早在 1683 年 7 月施琅率军攻占澎湖以后,英国人已经意识到必须与新来的清朝官员打交道。9 月 15 日,英国驻台湾商馆的两名商务员托马斯·安吉尔(*Thomas Angeri*)和托马斯·伍尔豪斯(*Thomas Woolhouse*)携带礼物去见施琅。这次会见可能是在澎湖进行的。他们向施琅提出了两个要求:1. 保护英国商馆;2. 请代向皇帝请求允许英国人在台湾或其他地方侨居并与台湾人贸易。施琅对此作了如下答复:"我方之军队难保不再有越轨之行为,或侵犯贵公司之财产,为预防起见,可将余之命令贴于商行门外,非得贵方之许可,任何人不得擅入。至于贵方之其他要求,碍难受理,请暂勿出售任何货物。"同时,施琅要求他们报告英国商馆的全部财产。这次会见据说是在施琅战船的甲板上进行的,他只喝了一杯茶就上岸了。9 月 29 日,又有施琅的"贵友"从澎湖来到台湾,此时英国人再去见他们,但谈话内容与原来的没有差别。他们从澎湖带来了 30 份命令,其中两份交给英国人让他们贴在商馆外边,另外有一份令其随身携带,同时还带来了清朝旗帜,让英国人悬挂起来,以示清政府对英国商馆的保护。10 月 2 日,英国人又托人去向施琅疏通,但施琅的答复仍是封存公司的商品不要出售,等待他"将台湾

王遣送出境后，再下令处理之。"[17]

10 月 3 日，施琅率领清军在鹿耳门登陆。此后他主要精力用来处理郑氏归清的相关事务。10 月 8 日，刘国轩等郑氏官员剃发。9 日，施琅立即派人送一份公文到英国商馆，要他们的翻译去见施琅从兄 *Gimea*，开始着手解决英国人的问题。施琅的态度显得很强硬。他通过 *Gimea* 表明他的基本态度："英国人十一、二年以来，与台湾之匪徒勾结，以火药、枪械及其他武器供给之，违反一切国家之惯例及平等之原则，公然声称与台湾王亲善，经常与台湾通商。"要求英国人立即对此作出答复。10 月 10 日，英国商务员安吉尔因脚扭伤不能行走，便由商务员伍尔豪斯代表公司去晋见施琅。此时施琅仍不出面，继续通过他的从兄 *Gimea* 转达他昨天的强硬立场和基本态度，并要求英国人"确实报告"他们在台湾的金钱、货物、商品及债务等一切情况。*Gimea* 还告诉英国人：施琅"颇知欧洲人之风俗习惯"，劝他们不要再固执下去。伍尔豪斯回到公司商馆已是晚上 7 点左右。此时英国人才真正感到情况严重，开始紧张起来。当夜他们即开会研究如何予以应付，最后作出决议：最好的办法是不要得罪清朝人，按照施琅的要求报告公司的一切。第二天，英国人即将连夜赶写出来的报告呈送给施琅过目。施琅在认真阅读之后还严厉盘问公司翻译：这份报告是否真实？至 11 月 5 日，施琅又派一名伍长将英国商务员伍尔豪斯的一黑人侍童（*Black boy*）带去公所，问他："英国人之商行是否有更多之钱，汝之主人及公司是否运火药及枪械来台湾杀满清人？"等等。可见施琅直至此时仍在认真审核公司的基本情况。

英国人在递送报告以后，为了讨好施琅，以便和他接触，他们还接受了 *Gimea* 的劝告分别送给施琅和 *Gimea* 一大批礼物，其中送给施琅的计值银 2,500 两，*Gimea* 590 两，总共为 3,090 两。不过，英国人也承认他们在计算礼品价值时，有些项目"我方实曾多算一点。"[18]此时公司商行保存的货物，包括三名奴隶和现款，总计还有 2,800 余两。另外，他们呈送给施琅的报告书中，开列了郑氏官员和商人欠下公司的债务达 12,400 余两。[19]

11 月中、下旬，英国人又找到施琅，希望他帮助能允许"与满清皇帝之人民通商"。施琅回答说，切勿提起通商的问题，他也不敢替英国人向皇帝请求。不过，他可以代替英国人起草一份奏章，让他们译成英文然后呈递上去。11 月 25 日，施琅果然派人送一份奏章的副本到商馆。英国人看后破口大骂，认为通篇都是"人人所能反驳之诳语"，如果将这样的奏章送到北京，将对他们大为不利。11 月 26 日，英国人对施琅送来的奏章进行改写，变成由两个商务员署名的《在台湾奉职于东印度公司之英国侨民上中国皇帝书》。信中除了对康熙帝及其军队在台湾的事迹大加赞扬外，还谈了英国人的现状："我等英国人仅三人，其中二人 *Thomas Angeir* 及 *Thomas Woolhouse* 同受英国东印度公司之命管理业务。……此外有 *Solomon* 及黑人四名。我等既无商品，即粮食亦不能充分筹得，因与贵国人民风俗不同，困处异邦，万事艰窘"。希望能准许他们"如有机会即启程归国。"[20]值得注意的是，英国人在这里已只字不提希望通商的事情。

12 月 1 日，英国商馆作出决议，第二天派遣一名商务员连同翻译一起去见施琅，向他提出三个要求：1 不要把那份奏章送呈皇帝；2. 请施琅径自准许英国人出售现有的货物；3. 准许他们乘船离开台湾去暹罗。但施琅对以上三点都没有答应。他回答说：主要官员都知道英国人与台湾的贸易关系，除非等皇帝的回谕寄到，亲自核准，他自己是不敢任意让英国人离开的，也不能另写不同的奏章。[21]施琅呈递给康熙帝的奏章究竟如何，现在已无法查到，但据英国其他商馆的记载，主要内容是向皇帝报告已经查明的公司的情况，并请示应如何处理。[22]

英国人此时感到自己的处境相当艰难。"预料在皇帝之回示寄到后,我等将为公司之利益而受永久之监禁。"但几天以后,他们似乎又觉得有一线希望。因为这时福建总督姚启圣已向朝廷呈递一份题本,建议在台湾郑氏归清后,重新开放海禁,[23]并已有消息传到台湾。12 月 7 日,施琅亦派人转告英国人:如果他们认为合适,可以允许全部或者一人前往暹罗去传达贸易的消息。英国人认为这是一个很好的机会,便立即派遣一人去见施琅,希望他发给一个证件,以便明年英方船只能安全进口。但施琅对此却予以回绝。他通过 *Gimea* 转告说:在皇帝的谕旨未寄来之前,他断然不敢冒生命危险发给英国人证件。事实上,直至施琅离开台湾以后,英国人所希望的通商贸易仍一直没有得到解决。1684 年 5 月 1 日,英国驻台湾商馆发出一份公告,通知所有为公司服务的船只"切勿进入 *Tywan* 港口,或擅自派人上陆,使船只靠岸"。如果"不得已在满清人所管辖之任何港或海湾,或澎湖停泊",将遇到麻烦,很难求得解脱。[24]可见此时英国人对他们在台湾的处境仍是很悲观的。

综观施琅与英国人的交涉过程,其中很关键的一点是,是否允许英国人继续留在台湾通商。在施琅率军攻占澎湖及在台湾登陆以后,他一方面注意保护英国商馆的安全,另一方面很明确地谴责英国人与台湾郑氏的贸易关系,要求他们提供商馆的情况并封存所有货物,但对于今后能否允许英国人在台湾继续贸易,施琅却一直未公开表态,只是反复强调此事得等皇帝的谕旨下来后才能作出决定。施琅的态度究竟如何呢? 其实从他后来的奏疏中完全可以看出来。他在著名的《恭陈台湾弃留疏》中说:台湾为"东南数省之藩蓠","虽属外岛,实关四省之要害"。"此地原为红毛住处,无时不在涎贪,亦必乘隙以图",因此力主保留台湾。[25]至于对外通商,他在 1685 年 4 月的《海疆底定疏》中亦有明确表述:"更考历代以来,备防外国,甚为严密。今虽与其贸易,亦须有制不可过纵。""至于外国见我制度有方,行法慎密,自生畏服而遏机端。"[26]由此可见,施琅的基本思想是很清楚的,他既注意到台湾的战略地位,又认为与外国贸易必须加强管理,不可放任自流。

施琅统一台湾是清初政治史上的一件大事。他率军攻打澎湖并促使郑氏和平归清,为中华民族作出了重大贡献。同时,他又能以高度负责的精神,妥善处理对英的关系问题,既注意保护英国商馆,使之不受侵扰,又在原则问题上毫不退让,显示出他所具有的非凡才能和政治远见。这也是他作为一个杰出人物的闪光之处。

---

①《十七世纪台湾英国贸易史料》(以下简称《史料》),台湾研究丛刊第 57 种,台湾银行经济研究室,1959 年 11 月印行。

②③④⑤⑦⑨⑬⑮⑱⑳㉒㉔《史料》第 16、17、41—42、41—42、42、42、44、47、46、52、18、53 页。

⑥⑧⑩⑯㉕㉖施琅:《靖海纪事》,第 82、104、110、112、120—124、133—134 页。福建人民出版社,1983 年出版。

⑪阮旻锡:《海上见闻录定本》,第 76 页。福建人民出版社,1982 年出版。

⑫以上详见《史料》第 42 页。

⑭《康熙朝汉文起居注》,引自《康熙统一台湾档案史料选辑》,第 332 页。福建人民出版社,1983 年出版。

⑰以上所述详见《史料》第 42—44 页。

⑲详情参见《史料》第 46、48、51 页。

㉑详见英国驻台商馆 12 月 1 日决议录和 12 月 20 日报告书,《史料》第 52、47 页。

㉓《姚启圣题为请开六省海禁事本》,引自《康熙统一台湾档案史料选辑》,第 294 页。按,由于当时康熙帝对姚启圣甚不满意,因此姚的题本被搁置"皆不准行"(参见上引书第 326 页)。